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海东院区一期弱电智能化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海东院区一期弱电智能化工程，招标人为华润置地（湛江）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海东院区一期弱电智能化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项目概况

2.1.1 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地点：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海湾大道以南、海东大道以西。

2.1.2 工程建设项目的建设规模：项目建筑面积为 165592.4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12916.1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52676.28 平方米（含计容医疗功能用房 24533 平方米），设置床位 950 张。

2.2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2.3 招标范围：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海东院区一期弱电智能化工程：住院楼、感染楼、行政楼、医技楼、门诊楼和相关地下室区域的智能化系统，如下：

信息设施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办公网布线、公共网布线、无线网布线、设备网主干布线等）、基础管线预留（含排队叫号、护理呼叫、视频示教、IPTV 电视系统、病区可视对讲、信息发布及会议、办公信息网络、数字时钟系统等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不含网管平台和网络安全）、IP 电话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

公共安全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仅预埋线管）、门禁系统、防爆安检系统（仅预埋线管）、无线对讲系统（仅预埋线管）、离线巡更系统（仅预埋线管）、停车场管理系统；

建筑设备管理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仅预埋线管）、能源计量系统（仅预埋线管）；



医疗专项系统：导诊及排队叫号系统（仅预留线管）、母婴防盗系统（仅预留线管）、手术室示教系统（本次工程只设置一套手术示教推车套装、中心主机设备、一个大示教室的设备、其余位置仅预留线管）；

集成系统：综合安防管理系统；

机房工程：消防控制室、UPS 机房、信息中心机房的装修。

范围还包括各系统预留接口接入后勤管理综合系统，以及实现预留与二期各子系统的对接和兼容。

2.4 本招标弱电智能化工程的最高投标限价：32638339.14 元。

2.5 计划工期：总工期 182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营业执照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

3.2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持有注册在投标企业机电工程专业壹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开标之日起未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根据粤建市函【2011】218 号文，广东省外企业所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为一级注册建造师）。项目负责人需承诺在项目开标之日起未有在建项目或中标项目（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另需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人员数据查询截图），若有在建项目或中标项目且已更换成功，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变更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变更证明需经发包方书面盖章确认），若有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除废除投标资格，并自愿接受一切与之相关的处罚决定。

3.3 信誉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和人员信息登记，若投标人未按要求办理，招标人将不承担与此有关的责任（注：参加投标之前，投标人应查询企业信息登记

情况、拟报项目负责人的使用状态，以免出现企业信息登记、拟报项目负责人不能被使用的情况。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如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有可能失去投标机会，因其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7 其他要求：/。

4. 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4.1 本次招标不设置投标报名环节，凡有意参加投标且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4.2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2月10日9:30时（北京时间，下同）。

4.3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登记，网上投标登记截止时间为开标时间。若投标人未按要求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投标人有可能失去投标机会，因其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4 答疑提问截止时间：2023年2月14日17时。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

4.5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发布时间：2023年2月15日。统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内容在门户网站发布后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

4.6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3月3日9时30分。

纸质投标文件提交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8号开标室。

4.7 开标：

开标时间：2023年3月3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8号开标室。

4.8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项目有关资料。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www.gdtzss.gov.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7. 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和第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或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3588104。（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华润置地（湛江）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 50 号旧大天然片整体更新改造项目联合办公室

联系人：易方武

电话：0759-3999593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赤坎区康顺路 27 号湛江影剧院大院内 3 号楼一楼

联系人：黄玉玲

电话：0759-3301007

电子邮件：zzjlzj@163.com

